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INE**   
**PINE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79)

## 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五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五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該通告載列之所有決議案已以一股一票點票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茲提述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六日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該通告載列之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已獲股東以一股一票點票方式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五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通過。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人，負責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進行點票。

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326,701,739股，即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普通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據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股東有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僅可投票反對任何提呈之決議案，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任何人士於該通函內表示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提呈之決議案或就任何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概約%)	
		贊成	反對
1.	省覽、考慮及採納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司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714,494,780 (100%)	0 (0%)
2.	(a) 重選趙亨泰先生為執行董事；	714,494,780 (99.99%)	2,000 (0.01%)
	(b) 重選田宏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	714,494,780 (99.99%)	2,000 (0.01%)
	(c)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714,494,780 (99.99%)	2,000 (0.01%)
3.	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714,496,780 (100%)	0 (0%)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以其他方式處理股份；	714,168,780 (99.95%)	328,000 (0.05%)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股份；	714,496,780 (100%)	0 (0%)
6.	將本公司已購回之股份數目加入第4項決議案下授予董事之授權；及	714,168,780 (99.95%)	328,000 (0.05%)
7.	批准修訂購股權計劃。	714,170,780 (99.95%)	326,000 (0.05%)

附註：決議案之全文已刊印於該通告上

由於上述各項提呈之決議案已獲超過50%之票數贊成，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已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松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三貨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三貨先生、趙亨泰先生及陳卓豪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蘇漢章先生、周春生先生及田宏先生。

\* 僅供識別